

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

地址：110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30 樓
聯絡電話：02-81015501

受文者：如正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野村信字第 1150000022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公司所經理之「野村全球科技多重資產基金」及「野村全球金融收益基金」之證券投資信託契約部分條文修訂暨配合修正公開說明書乙案，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「金管會」）中華民國（下同）114 年 12 月 22 日金管證投字第 1140366389 號函核准，增訂新類型受益權單位之開始銷售日期。

說明：

一、 本次修訂「野村全球科技多重資產基金」及「野村全球金融收益基金」，二檔基金新增級別如下，開始銷售日期為 115 年 1 月 28 日。

（一）「野村全球金融收益基金」增訂月配類型日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 N 類型日幣計價受益權單位。

（二）「野村全球科技多重資產基金」增訂累積類型日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累積 N 類型日幣計價受益權單位。

總經理

黃宏治

正本：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將來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(股)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匯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板

10

11

12

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士商瑞士銀行台北分行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安睿宏觀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。